

牢牢守住人民群众的“钱袋子”

通讯员 刘裕泽 刘醇兵

今年以来,白河县公安局高位推进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统筹发展和安全,注重源头治理、综合治理,坚持齐抓共管、群防群治,加强社会宣传教育防范,围绕一个目标、依托两项机制,建立三支队伍,构建四道“防火墙”,牢牢守住人民群众的“钱袋子”。

该局围绕“降低发案”这个总目标,紧扣发案数下降、群众损失下降,无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无诈骗犯罪嫌疑人、无“两卡”涉案人员、无诈骗窝点“两降四无”的要求,健全工作机制,强化责任担当,坚决遏制电信网络诈骗违法高发态势。

该局还充分借鉴脱贫攻坚成功经验,创建“部门包联、共建共治”防范工作机制,发动县直各部门、中省驻白各单位,一对一包联帮扶村(社区),逐户逐人进行电信网络诈骗宣传,引导群众自主学习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知识,提高识骗能力和防骗水平;同时创建“公、检、法”联合快速打击机制,

重特大案件邀请检察院提前介入,充分利用会商机制,加强沟通协调,从案件办理流程、调查取证、法律适用等方面充分磋商,确保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快侦、快办、快捕、快诉、快审、快判,有效震慑违法犯罪分子嚣张气焰。

白河县公安局在县委县政府大力支持下,组建专业打击队伍,抽调政治觉悟高、业务素质精、学习能力强的民警成立白河县公安局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新型违法犯罪专业队,在人员配备、经费保障等方面予以充分保障,采取“专业化”打击“职业化”的方式,确保打击质效。

通过融合包联单位、镇反诈专干、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片区民警,白河在县域内成立专业宣传队伍,线上充分利用国家反诈中心APP、微信公众号、抖音、快手、微博、微信视频号、人民日报客户端等平台,持续推送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知识,线下采取面对面宣传、召开“院落会”、座谈

会、培训会、发放宣传彩页、悬挂横幅、播放宣传视频等方式,不间断进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

同时,该县统筹村(社区)委员会、红袖章、义警、网格员、物业管理人等,组建群防群治队伍,采取“发动群众带群众”的方式,提高广大群众自主学习的兴趣和能。白河县公安局通过建立反诈三级微信群,提高群众学习防诈骗知识能力。以镇为单位,由派出所牵头,建立由“镇长、派出所长、警长、中心校长、村主任”组成的微信宣传指挥群,承担辖区电信诈骗警情防控宣传任务,制定个性化压降警情方案;由镇负责人、中心校长、各村主任、网格员、小组长等分别在本单位、本辖区建立反电诈工作落实群,及时发布反诈预警和防范信息;各村包联干部、网格员、包村干警等逐户宣传,建立本网格专门的反诈宣传群,邀请辖区内所有使用智能手机的公民全部加入,达到“镇不漏村、村不漏户、户不漏人”,确保反诈宣

传无死角,全覆盖,逐步实现“全民受教育,人人能甄别,案件零发生”的目标。

该局还组织全部使用智能手机的群众下载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及时预警提醒。同时通过电话上门预警,守住最后一道关。依托国家反诈大数据平台,落实24小时预警机制。预警民警采取“电话+上门”的工作方式,对平台发出的预警指令及时处置,向可能正在遭受电信网络诈骗的群众打电话预警,电话无法接通的高危预警,则指派辖区派出所民警立即上门进行劝阻,力争在最后一道关口守住群众的“钱袋子”。

今年以来,该县破获本地电信网络诈骗案件13起,破获外地案件18起,抓获犯罪嫌疑人57人,移送起诉57人。通过上门劝阻成功帮助群众及时挽损66万元,多名群众通过在国家反诈中心APP、反诈微信群内学习反诈知识,及时识破骗局,成功避免遭受经济损失。

冬日里的「法治阳光」

通讯员 陈聪

近日,宁陕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民警先后深入辖区汤坪小学、旬阳坝小学开展“法治进校园”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为师生讲授了法治教育课,送上了冬日的一缕温暖。

课上,民警结合辖区实际和工作经验,围绕什么是未成年违法犯罪、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呈现出哪些特点和现实危害,就如何预防和避免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提出了警示和忠告。分别从青少年、小学生在成长过程中容易出现的不当行为和小学生如何提高自身素质,避免受到不法侵害两大方面展开讲解,使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通过列举的典型案例把法律知识与自我保护方法讲解给学生,积极引导小学生树立正确的自防意识,学习法律法规,保持积极向上的生活方式,提升自我保护能力和严格自律能力。

民警们还就如何防范电信诈骗、反邪教侵害、冬防知识等进行深入讲解,向师生通报了近期辖区的电信诈骗受害人经历,提高学校师生的安全意识。民警结合校园周边道路实际情况和学生的出行特点、出行规律,教育学生遵守交通法规,提高道路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自觉做文明交通的践行者和传播者。

群众手机被盗 民警雷霆出击

本报讯(通讯员 全浩)近日,紫阳高桥派出所闻警即动,雷霆出击,快速破获一起盗窃案,抓获违法嫌疑人一名,为受害人追回被盗手机一部,挽回经济损失1200余元。

11月5日15时许,违法行为人陈某某在高桥镇街道找王某借钱,但遭到王某某的拒绝。后陈某某前往王某家中找其妻子谭某某求助,乘其家中无人,将谭某某放在桌子上的一部华为手机盗走。接到报警后,民警迅速开展现场勘查、调查走访,确定犯罪嫌疑人陈某某的行踪。19时许,民警在高桥镇兰草村村级公路边将陈某某成功抓获,并从身上搜查出所盗窃的华为手机一部,将其赃物依法进行扣押。

经审查,陈某某对盗窃他人手机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目前,紫阳县公安局对陈某某处以行政拘留7日的处罚。

镇坪警方全力救助迷路老人回家

本报讯(通讯员 徐甜甜)“谢谢!谢谢!实在太谢谢你们了!”平利县广佛镇白果坪敬老院的工作人员紧紧握住镇坪县牛头店派出所民警的手,连声感谢道。近日,镇坪牛头店派出所民警将救助的一名走失老人安地移送给平利县广佛镇一敬老院后,受到群众的肯定和赞扬。

11月17日,牛头店镇先锋村两名热心群众将一名年近七旬的老人送到派出所,称他们发现老人时,他正靠在垃圾箱边。民警见状,一面安抚老人情绪,一面从早餐店买来热乎乎的包子和豆浆送给老人。因老人没有正常的语言表达能力,不知其姓名身份信息,民警随即与全县各派出所和相邻的竹溪、平利等兄弟单位联系,请求协助查询,并通过微信将老人的照片发往本镇各村微警务群进行辨认。

通过多次询问,且对老人照片进行信息比对后,老人的身份信息仍无法确认,民警只有尝试再次与老人沟通。功夫不负有心人,最终民警从老人口中听到“八角”两个字。民警通过分析,立即将此信息反馈给各县兄弟单位。平利县公安局广佛派出所收到信息后,迅速反应,很快得知广佛镇白果坪敬老院两天前走失过一老人。当11时许,白果坪敬老院的工作人员来到牛头店派出所,确认该老人系广佛镇八角村村民余某某,在民警的帮助下,工作人员将余某某平安接回。

汉阴公安开展集中宣誓和专题学习研讨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赵萌 唐星)11月24日下午,汉阴县公安局组织开展《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誓词》集中宣誓和专题学习研讨活动。

活动开始,汉阴公安全体民警辅警紧握右拳,高举手臂,面向中国人民警察警旗庄严宣誓,用铿锵有力、掷地有声的誓言表达对公安事业的无限忠诚和热爱。随后,大家进行专题学习研讨。汉阴公安全体民警纷纷表示,将牢记誓词,把初心和使命化成奋发有为的热情和干事创业的动力,以更加强烈的政治担当,坚决履行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安宁的新时代使命任务。

集中发放执行款 司法为民暖人心

本报讯(通讯员 郑钦)11月15日,平利县人民法院执行局组织执行案款集中兑付活动,向16名当事人集中发放近期执行到位的案款311万余元,及时将人民群众对胜诉权益的期待兑现成“真金白银”,以实际行动践行司法为民,传递司法温情。

自“飓风行动—高效为民执行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该院干警充分发扬吃苦耐劳、攻坚克难的精神,全面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各项要求,推动执行工作实现“双进”目标。执行行动有“速”、有“质”、有“量”,精准出击、高效执结案件,切实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努力把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学习成果转化成为办实事的具体行动。

20件讨薪案2天化解 “绿色通道”让农民工不“烦薪”

本报讯(通讯员 康贤莉)近日,旬阳县诉讼服务中心利用两天时间高效化解了20起涉及农民工工资合同纠纷案。

2020年4月,被告王某承包了赵湾境内部分塌方路段抢修工程,雇请包括原告汪某在内的20位农民工为其干活。工程结束后,被告迟迟未结清工资。多次催要无果的情况下,迫于无奈,汪某等20人来到旬阳法院起诉维权。

考虑到这一系列案件标的虽小但涉及人数众多,且原告均为农民工,诉讼服务中心充分利用已开通的“绿色通道”,优先立案,优先审理,简化审理程序。在立案环节,专门派工作人员指导20位农民工快速完成了相关材料准备等工作。办案法官随即联系被告,详细了解拖欠工资原因,并尝试组织调解。

调解过程中,办案法官首先组织当事人对20起案件拖欠工资款数额进行了仔细核对,然后在充分听取各方当事人意见的基础上经过多番努力,20起案件最终均成功调解结案。

岚皋公安持续开展“九率一度”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叶明星)为不断提升平安建设宣传氛围,岚皋县公安局多措并举持续开展“九率一度”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各基层派出所、交警中队会同驻地党委政府、综治、司法所等部门联合组成平安建设宣传小分队,采取“徒步宣传+骑行宣传”形式,引导辖区群众参与“平安岚皋”创建,切实提升平安建设知晓率、满意率。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我为群众办实事”、“一村一警”、“全民反诈”、乡村振兴结对帮扶等工作,组织公安民警、镇村干部、网格员、红袖章等宣传队伍走进群众家中、田间地头,分发平安建设宣传传单,面对面宣传平安知识,点对点引导参与测评,激发群众参与平安建设的热情,营造“平安创建人人有责、平安和谐人人共享”的良好氛围。

安康法院开展执行案款集中发放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钱月娟 马小松)为深入推进执行领域“我为群众办实事”专项行动,及时兑现当事人合法权益,近日,安康两级法院相继开展了执行案款集中发放活动,共发放执行案款797.4万余元,及时将人民群众的“纸上天权利”兑现成“真金白银”。部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代表以及现场领取案款的当事人受邀参加并见证。

11月4日下午,旬阳市人民法院召开执行案款集中发放大会,为56位申请执行人现场办理领款手续,集中发放执行款233万余元。

当法官将案款逐一发放到申请执行人手中时,全场响起热烈的掌声,申请人向执行法官赠送锦旗,对旬阳法院执行干警辛勤付出表示真诚的谢意。

11月18日,汉滨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向9名申请执行人发放执行案款共计66.6628万元。

11月15日,石泉县人民法院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暨执行案款集中发放活动,为17位申请执行人现场集中发放执行款129万余元,发放活动全程在“石泉法院”抖音平台同步直播。

11月18日上午,汉阴法院开展执行案款集中发放日活动,为14名申请执行人集中发放了56.86万元执行案款,以实际行动将生效法律文书兑现为人民群众手中的“真金白银”。

下一步,安康市两级法院将进一步加大执行力度,强化执行措施,推进集中执行常态化,切实维护司法权威,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司法服务联络员以务实举措回应人大代表需求

本报讯(通讯员 董以旭)11月1日,紫阳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汪焱在庭审过程中收到了一条微信消息,这条微信来自双安镇人大代表杨某某。“有位村民向我反映他现在要去办理婚姻登记,离婚调解书原件找不到了,只有复印件,没有法院盖的红章子,证明不了婚姻状态,你能帮忙找一份原件吗?”

作为包联双安镇的司法服务联络员,庭审结束后汪焱立即联系杨某某,根据其提供的村民身份信息查询到该村民离婚调解书。杨某某了解到情况后转告该村民,若需要法院盖章确认离婚调解书复印件的真实性,本人持身份证、离婚调解书复印件等材料来法院办公室加盖公章。

人大代表的关切,反映了人民群众的需求。汪焱从杨某某的询问中感受到离婚案件当事人办理涉及婚姻状态事宜时的隐晦与不便,随即告知杨某某“如果有村民通过法院判决或调解离婚,需要证明离婚状态,可以持身份证到紫阳法院申请出具《离婚证明书》。”

汪焱详细地向杨某某讲述了《离婚证明书》的用处、优点、如何申请等内容。日常生活中,通过法院判决或调解离婚的当事人,办理再婚、就业、购房等事宜时,往往被要求提供离婚的裁判文书,不出示就无法说明婚姻状态,但裁判文书中包含个人隐私,办理上述事项存在个人信息泄露的风险,令当事人倍感烦恼。

为了满足离婚案件当事人的所需,紫阳法院早在2017年就推出了《离婚证明书》。该院出具的《离婚证明书》是一本绿色硬皮小册子,便于保管、携带,证明内容仅记载了当事人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裁判文书生效时间、解除婚姻关系时间等必要信息,不涉及离婚案件的具体事实,这种小册子既避免了当事人需要证明婚姻状况时的尴尬,又减少了信息泄露风险。

“对法院的及时回应、耐心解释非常满意,要将紫阳法院出具《离婚证明书》的做法向群众介绍,满足人民群众司法需求。”杨某某说。

遏制违法犯罪多发势头 违法利用寄递渠道实施

聚焦最高检「七号检察建议」



11月11日,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郑州市中心,工作人员在分拣快递包裹。

新华社记者 张浩然 摄

用“五心”换“五心”

通讯员 丁莉 杨云华

今年以来,平利县人民检察院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的民生问题,忠实履行公益诉讼职能,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切实推进为民办实事活动,努力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营造健康、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聚焦食品安全,用“全心”换“吃得放心”。该院深入贯彻落实食药安全“四个最严”要求,联合有关部门对县域内售卖的进口食品、散装食品、餐具和厨具清洗消毒、肉类检疫、蔬菜农药检测、餐饮从业人员健康等关系老百姓切身利益的问题,通过排查线索及时启动公益诉讼程序,督促整改各类不规范问题。针对群众高度关注的网络餐饮无证经营等问题,该院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市场监管部门严格监管,县域内154家人网平台的餐饮商户按法律规定进行了规范整改,同时,在办案过程中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餐饮经营者参加庭审观摩,开展食品安全法治教育,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聚焦用水安全,用“细心”换“喝着安心”。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该院联合水利部门开展农村供水专项监督活动,通过实地查看、查阅资料等方式,深入了解各镇、村供水情况。重点查看各供水单位的资质证件、从业人员健康证明、消毒及水质净化设施的运行状况、取水点是否设置隔离保护设施等,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与相关职能部门沟通磋商解决,切实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同时,该院对城区高层建筑“二次供水”卫生安全隐患开展专项监督,检察官深入县域内高层居民楼进行调查走访,针对存在问题,与行政机关加强沟通协作,督促其强化整改,切实维护群众的切身利益。

聚焦未成年人保护,用“真心”换“成长顺心”。针对校园周边售卖“五毛食品”、垃圾污染、售烟、餐饮等问题,平利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常态化的监督,及时消除隐患。同时,认真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

加强与县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协调,就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是否建立完善的的安全管理制度,是否有效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是否存在监控盲区,女生宿舍管理员是否为女性、其他人员是否可随意进出女生宿舍,学校是否定期对学生进行自我保护的法治教育等问题以及校园食堂安全联合开展督查,对存在的问题要求整改。

在高考期间,该院还围绕考点周边环境噪声、食品卫生安全等问题开展“关爱未来”护航高考”志愿服务活动。同时组织党员干警在考点指定区域设置志愿服务站,提供饮水、食品等方面服务,协助交警部门维护考点交通秩序。

聚焦公共安全,用“专心”换“生活舒心”。针对瓶装液化石油气的安全问题,该院积极深入县城及乡镇液化气供应站、配送服务点进行实地走访调查,对不规范问题迅速分析研判,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整改,为群众的用气安全

筑牢“安全阀”。

针对辖区内街道路面窨井盖进行安全隐患问题摸排,该院对排查出的问题及时向住建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经过及时整改,缺失、损毁的井盖全部统一更换,守护好人民群众的“脚下安全”;针对群众集体反映举报的非法营运、市政及农村道路损毁、公交车站牌维护等影响群众出行安全问题,第一时间深入调查,与行政机关通力协作配合,监督并支持整改存在的问题,努力解决群众的“出行难”问题。

聚焦特殊群体,用“爱心”换“无障碍省心”。该院联合住建、残联等部门共同印发《关于开展无障碍专项活动的通知》,对全县无障碍设施建设情况进行摸底调查,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督促行政机关加强无障碍环境设施的规划建设、改造提升和运行维护,切实服务残疾人、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出行安全,做实做细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

